

# 浙江丝里伯睡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西溪八方城9幢401室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常熟路239号

2021年9月

##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吴彬 吴彬 张烨飞 张烨飞  
谢寅 谢寅 汤奇青 汤奇青

雷梅娜 雷梅娜  
全体监事签名：谭伟 谭伟 齐力 齐力

张建苏 张建苏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吴彬 吴彬 雷梅娜 雷梅娜

浙江丝里伯睡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3日



## 目录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5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8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情况.....	11
四、	特殊投资条款.....	11
五、	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11
六、	有关声明.....	12
七、	备查文件.....	13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丝里伯	指	浙江丝里伯睡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伙企业、杭州梦禄	指	杭州梦禄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员工持股计划	指	浙江丝里伯睡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
股东大会	指	浙江丝里伯睡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丝里伯睡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浙江丰国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指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浙江丝里伯睡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丝里伯睡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丝里伯睡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丝里伯
证券代码	835910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发行前总股本（股）	16,00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1,50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17,500,000
发行价格（元）	1.848
募集资金（元）	2,772,000
募集现金（元）	2,772,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现金认购
是否构成挂牌公司收购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定向发行的目的是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进一步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 1、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目前，《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在册股东是否有优先认购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为“公司发行股份以现金认购的，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认购权。”上述议案已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3、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发行无优先认购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发行对象类型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员工持股计划
1	杭州梦禄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2,772,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员工持股计划
合计	-	1,500,000	2,772,000.00	-	-		

### 1、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设立杭州梦禄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名称	杭州梦禄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6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KH7B94K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彬
合伙期限	2021年6月16日至长期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洋帆商务中心1幢301室-27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证券账户开立情况	已开立合格投资者账户

### 2、发行对象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

①本次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②本次发行对象为杭州梦禄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梦禄系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设立的合伙企业，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符合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并经董事会同意的员工；

③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

④本次发行对象为合伙企业；

⑤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⑥发行对象杭州梦禄已开通股转一类合格投资者交易权限。

### 3、发行对象关联关系

杭州梦禄的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吴彬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参与对象雷梅娜系公司董事、持股5%以上的股东、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参与对象张建苏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参与对象雷敏莉与雷梅娜系姐妹关系，除此之外，员工持股计划其他参与对象与丝里伯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4、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

本次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为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向合伙企业缴纳的款项。

发行对象不涉及做市及主办券商的情形。

### (四) 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根据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拟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1,500,000 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772,000 元。

根据实际认购结果，本次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 1,500,000 股，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2,772,000 元。

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披露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一致，不存在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总额的情况。

###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1、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

2、有限合伙企业作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载体，认购的公司股票自登记至有限合伙企业名下之日起限售期为 36 个月。

3、限售期内，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即员工所持的相关权益转让退出的，只能向员工持股计划内员工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员工转让。在限售期内，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的合伙人应与披露的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主体保持一致，进行合伙人登记变更的不得违反指引关于锁定期和员工所持权益转让的相关规定。

###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规定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及信息披露要求，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14）。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户名：

浙江丝里伯睡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账号：1202022729800150725），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已经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管理。2021年9月14日，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因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募集资金专户管理要求。

####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或国有实际控制企业，亦不属于外资企业，因此本次定向发行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本次发行对象为境内有限合伙企业，不涉及需履行国资、外资、金融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杭州梦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7,084,000	44.28%	-
2	吴彬	4,666,800	29.17%	3,500,100
3	杭州梦祺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1,232,000	7.70%	-



4	张焯飞	1,107,200	6.92%	830,400
5	谢寅	440,000	2.75%	330,000
6	汤奇青	220,000	1.37%	165,000
7	雷梅娜	1,250,000	7.81%	937,500
合计		16,000,000	100.00%	5,763,000

##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杭州梦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084,000	40.48%	-
2	吴彬	4,666,800	26.67%	3,500,100
3	杭州梦禄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8.57%	1,500,000
4	杭州梦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2,000	7.04%	-
5	张焯飞	1,107,200	6.33%	830,400
6	谢寅	440,000	2.51%	330,000
7	汤奇青	220,000	1.26%	165,000
8	雷梅娜	1,250,000	7.14%	937,500
合计		17,500,000	100.00%	7,263,000

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持股相关情况是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 2021 年 8 月 6 日股东名册的持股情况填列，发行后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仅考虑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影响。

##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250,700	51.57%	8,250,700	47.15%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54,300	4.71%	754,300	4.31%
	3、核心员工	-	-	-	-
	4、其它	1,232,000	7.7%	1,232,000	7.04%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10,237,000	63.98%	10,237,000	58.5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00,100	21.88%	3,500,100	20.0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262,900	14.14%	2,262,900	12.93%

	3、核心员工	-	-	-	-
	4、其它	-	-	1,500,000	8.57%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5,763,000	36.02%	7,263,000	41.50%
	<b>总股本</b>	16,000,000	100%	17,500,000	100%

##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7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8人。

-

##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货币资金、注册资本及资本公积因募集资金而增加，公司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提升，资产负债率下降。

##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后，主营业务不会发生变化，不存在因为股票定向发行而导致公司业务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为杭州梦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4.28%的股份，本次发行完成后，杭州梦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预计将变更为 40.48%的股份，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彬，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67.86%的股份，本次发行完成后，吴彬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70.61%的股份，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股票发行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吴彬	董事长、总经	4,666,800	29.17%	4,666,800	26.67%

		理				
2	张焯飞	董事	1,107,200	6.92%	1,107,200	6.33%
3	谢寅	董事	440,000	2.75%	440,000	2.51%
4	汤奇青	董事	220,000	1.38%	220,000	1.26%
5	雷梅娜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250,000	7.81%	1,250,000	7.14%
合计			7,684,000	48.03%	7,684,000	43.91%

###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0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54	0.86	0.79
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5	2.31	2.27
资产负债率	62.60%	62.63%	61.03%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形。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 五、 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披露后公司对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修订，具体如下：2021年8月6日，公司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的反馈意见要求，公司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了修改披露。

上述对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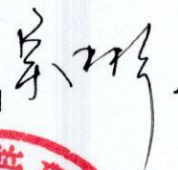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首次披露后，公司未就本次发行的有关事项作出其他调整。

## 七、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2021年9月23日



控股股东签名:

盖章:

2021年9月23日



## 七、 备查文件

- （一）发行人关于定向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和监事会决议；
- （二）发行人关于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
- （三）认购公告及认购结果公告；
- （四）验资报告；
- （五）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六）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